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 卓爾發展
Zall Developme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09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盈利淨額將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大幅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的初步估計，尚未經核數師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盈利淨額將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批發商場單位交付的總建築面積增加且平均售價上升，導致本集團營業總額大幅提升。

本公司正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賬目。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基於對本集團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及審核，故可能有別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業績。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仔細參閱預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業績公告。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的初步估計，尚未經核數師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閻志先生、崔錦鋒先生、方黎先生及王丹莉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傅高潮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瓊珍女士、張家輝先生及彭池先生。